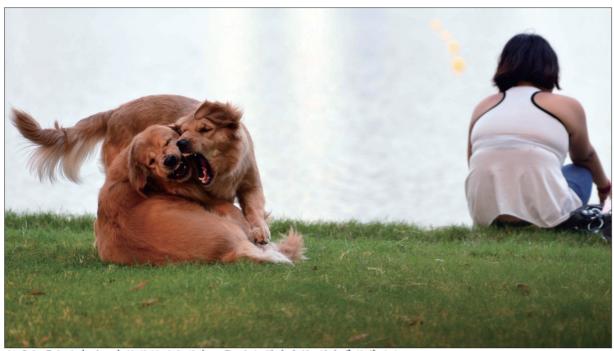
我市正在开展加强养犬管理的专项行动,但违法养犬、不文明养犬的行为仍时有发生

让它守规矩,是善待它的最好方式



新区大明湖边有两只未拴狗链的大狗在玩耍,它们横冲直撞,很容易伤着路人



□记者 邓超 刘亮 见习记者 王 雨 实习生 潘静 李烨婷 通讯员 李辉/文 首席记者 高山岳/图

犬患是许多城市的顽疾。上 月,我市再次启动专项行动,集合公 安、园林、城管、工商、卫生等多部门 力量,加大对养犬管理的文明执法 力度。目前行动进展如何? 我市有 哪些规定是养犬人必须知道和遵守 的?在执法过程中,相关部门又遇 到了哪些难题?

-步重点治理社区犬患

"我市城市区养犬超过4万只,办了 养犬登记证的只有1/3。大量无证犬、 禁养犬和流浪犬的存在,让犬患问题难 以根治。"昨日,市公安局养犬管理办公 室有关负责人说,自7月启动治理犬患 专项行动以来,执法人员在早晚遛狗高 峰期、学生上下学时间及休息日对主次 干道、广场、旅游景点等进行了多次集中 执法,共纠正违法养犬、不文明养犬行为 103起,已初见成效。

数据显示,每年8月都是一年中市民 打110投诉犬患最多的一个月。2011年 8月,市公安局共受理犬患投诉344起, 去年8月为180起,而今年8月截至目 前,只有110起,投诉数量逐年下降。

市园林局相关负责人说,自专项行 动开展以来,他们在市区各公园、广场主 要人口处都设置了禁止犬只入内的警示 标志,并加强巡查,及时劝阻。

市公安局有关负责人透露,在加强 街道、广场等场所犬只管理的同时,下一 步将重点治理社区的犬患问题,对社区 居民举报的犬只伤人、扰民等行为进行 查处,并彻底摸查社区内饲养的大型犬、 烈性犬。

调查: 有的公园里遛狗的少了 有的地方管理还得加强

《洛阳市养犬管理办法》中明确 规定,不得携犬进入公园、广场等 公共场所及乘坐除出租车以外的 公共交通工具。这些规定,市民都 能遵守吗?连日来,记者兵分多 路,对市区公园、广场、公交车等进 行了实地查看。

地点:牡丹广场

时间:21日21时30分,22日7时 见闻:广场南侧一入口处有一 个写着"禁止带宠物入内"的提示 牌,在广场内的一条小路边,可以看 到一些宠物的粪便和一只金毛犬, 在长椅旁还卧着一只泰迪犬。泰迪 犬的主人王女士说:"那么多人来广 场上遛狗,也没人说不符合规定。"

广场工作人员尚先生说,每天 他们会在广场内巡逻,如果发现有 市民携带宠物进入广场,工作人员 会劝说其将宠物带出去,但他也无 奈地表示:"还是有人趁我们不注意 把狗带进来。"

地点:洛浦公园凤化街至洛阳 桥段

时间:22日7时

见闻:公园的入口处设立了"禁 止带宠物入内"的提示牌。在1个小 时内,记者在公园里发现了4只狗,其 中有两只没有拴狗链。天天来公园 跳舞的张女士说:"以前在公园里遛狗 的挺多的,现在比以前少多了。

> 地点:周王城广场 时间:22日7时30分

见闻:在广场主要入口处,均有 "禁止带宠物入内"的提示牌。此时 正是晨练高峰期,一只狗在晨练的 人群中间穿梭,狗的主人在后面慢 慢跟着。狗走走停停,从北往南横 穿广场。途中,几名胸口挂着"广场 绿化中心创建督导员"牌子的工作 人员从附近走过,但并未对在广场 上遛狗的行为进行制止。

广场工作人员马师傅说,他们主 要负责绿化、清扫这些活儿,经常有人 带着狗进入广场,他们有时候也会劝 阻,但因为没有执法权,对方很少听。

> 地点:西苑公园 时间:22日7时50分

见闻:大门入口处的提示牌上 写着:"公园内游客较多,请勿带宠 物入园。"经常来这里晨练的李师傅 说:"以前有很多遛狗的人,现在少 了。"公园工作人员说,偶尔有市民 在园内遛狗,工作人员劝说几次后, 大部分人会自觉去别处遛狗,但也 有人不听劝阻,还和工作人员争吵。

地点:王城公园

时间:22日8时20分

见闻:公园东、西两个大门口,都 有"禁止带宠物入内"的提示牌。走 进公园,还有开着电动巡逻车的工作 人员在公园内的广场上把关。

几名在公园锻炼身体的市民 说,过去确实能看到有个别人无视 规定,来公园遛狗,近期公园里加强 了巡逻,遛狗的已很少见了。

> 地点:18路公交车 时间:25日9时30分

见闻:在春都路附近,一名女士 怀里抱着一只牧羊犬直接上了车, 当时司机未加劝阻。这名女士上车 后,原本坐在她旁边的一名抱着孩 子的老人,特意换了离她较远的位 子。车在行进过程中,牧羊犬的主 人始终将它紧紧抱着,但牧羊犬似 乎有些不舒服,几次蹬腿想挣脱主 人的束缚。

"抱着狗上车,公交车司机为啥 不管?"一名乘客不解地说。

对爱狗之人来说,光让狗吃好喝好、给 它一个温暖的窝是不够的。今天我们请来相 关专业人士,为您上一堂文明养犬知识课。

讲解人:

吕 彦 市公安局养犬办负责人 王红利 参与《洛阳市养犬管理办法》 制定的市公安局养犬办民警

知识点一:不能携犬进入公共 场所

《洛阳市养犬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办法》): 不得携犬进入公园、广场、风景名胜区、机关、银 行、医院、学校、幼儿园、疗养院、少年儿童活动 场所、体育场馆、博物馆、图书馆、影剧院、宾馆、 饭店、商场、火(汽)车站等公共场所。

知识点解释:这些场所中老人、孩子较 多,一旦发生犬只袭击事件,后果将更为严重。

执法现状: 吕彦说, 犬只扰民, 第一高发 地是社区,第二是公园和广场。此前,公安和 园林部门已联合执法多次。

目前,市公安局养犬办公室已开始着 手,联系多部门进行资源共享,提高效率, 加大合作力度,以达到各部门在各自分管 区域最大限度解决群众投诉的目的。

知识点二:犬只伤人,养犬人既 要破财,又要承担法律责任

《办法》: 犬只伤人, 犬只饲养人或携 犬人应当立即将伤者送至卫生防疫机构 及医疗机构诊治,先行垫付医疗费用,并 依法承担民事责任。

知识点解释:每个人都有养犬的权 利,但养犬不能侵犯其他人的权益,如果 侵权,就得担责。

执法现状:目前,犬只伤人的投诉逐 渐减少,但养犬扰民问题依然突出,几乎 占到犬患投诉的80%。

知识点三:不能携犬坐公交车

《办法》:不得携犬乘坐除小型出租汽 车以外的公共交通工具。携犬乘坐小型 出租汽车时,应当征得驾驶员同意。

知识点解释:携带犬只上公交车侵犯 了其他乘客的权益。另外,乘客乘坐小型 出租车时,要考虑出租车司机的意见。

执法现状:不少养犬人喜欢把爱犬放 到包里、布袋里带上公交车。 吕彦称,公交 车司机应该劝阻,如果乘客不听,司机可拨 打110投诉。吕彦坦言,执法人员到现场后, 大部分养犬人早已离开,这为执法带来不 便。因此,想要有效地制止这种不文明行为, 最好的办法是市民主动参与监督。

知识点四:狗狗在户外便便,主 人要立即清除

《办法》:公民携犬出户时间为20时至次 日7时。犬只在户外便便的,应当立即清除。

知识点解释:大患其实并不是狗引起的, 因为狗的行为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养犬人的 素质,正是由于一些人没有做到文明养犬,没 有真正考虑别人的感受,才造成了犬患。

执法现状:市公安局养犬办已印制了 洛阳市养犬管理通告5000份,张贴于各个 社区;印制宠物狗便民卡5000份,发放给市 民;同时开展办证服务进社区活动,上门办 理养犬登记证。 (下转A05版)